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开展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中信证券"或"保荐机构")作为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金新农"、"公司")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,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2023年修订)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——保荐业务》等相关规定,对金新农2024年度开展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事项进行了认真、审慎的核查,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:

一、套期保值业务概述

1、交易目的

近年来,国内生猪价格及饲料原材料如玉米、豆粕等价格大幅波动,给企业运营带来较大的不确定性。在合理的范围内进行套期保值,有助于公司有效控制市场风险,降低原材料、产品等市场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成本及主营产品价格的影响,实现企业稳定经营的目标。

2、交易金额

预计 2024 年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最高不超过 人民币 10,000 万元,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,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(含前述交易的 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)不得超过已审议额度。

3、交易品种

套期保值交易品种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产品、原材料,如生猪、玉米、玉米淀粉、豆粕、菜粕、豆油、棕榈油、菜籽油、白糖等。

4、交易场所和交易工具

交易场所为境内合法运营的期货交易所,不进行场外和境外交易。交易工具

包括但不限于期货、期权、远期等衍生品合约。

5、交易期限

套期保值期间: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。

6、资金来源

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,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,资金使用安排合理。

二、审议程序

此事项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(临时)会议审议通过。此事项不属于关联 交易事项,无需履行关联交易表决程序。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风险分析

商品期货、期权套期保值可以有效管理价格波动风险,减少饲料原料及生猪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损失,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:

- 1、市场风险: 期货市场行情变化较快,可能会发生期货价格与现货价格走势背离或市场大幅波动等风险。
- 2、流动性风险: (1) 市场流动性风险。由于市场交易不活跃或市场中断, 无法按现行市价价格或与之相近的价格平仓所产生的风险; (2)现金流动性风险。 期货套期保值交易采取保证金制度及逐日盯市制度,存在资金流动性风险及因保 证金不足、追加不及时被强平的风险。
- 3、技术风险及操作风险:由于无法控制或不可预测的系统、网络、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,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、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,从而带来相应风险。软件系统不完善或交易员操作失误等原因,导致产生意外损失。
- 4、政策及法律风险: 因相关政策或法律制度发生变化可能给公司带来损失的风险。

四、风险控制措施

- 1、公司已制定《期货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》,该制度对公司开展套期保值 业务的交易决策程序、风险监控及报告、账户及资金管理等作出了详细规定,公 司将严格执行管理制度相关要求,落实风险防范措施,审慎操作。
- 2、公司已建立完善的组织机构,设有"期货及衍生品交易决策小组"及风险管理员等相应岗位人员,明确人员职责,提高相应人员的综合素质,增强风险管理及防范意识。
- 3、公司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,严格控制期货、期权头寸, 合理采用期货、期权及上述产品组合来锁定公司饲料原料成本及养殖利润。公司 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,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。
- 4、公司严格按照期货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交易,实时关注市场风险、流动性风险、操作风险等,及时监测、评估公司敞口风险,严格执行内部风险报告和处理程序。
- 5、公司审计部定期及不定期对套期保值交易业务进行检查,监督套期保值 交易业务人员执行风险管理制度和工作程序情况,及时防范交易中的重大风险。

五、交易相关会计处理

公司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开展期货期权交易,相关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一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及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一套期会计》等相关规定执行。

六、保荐机构核查意见

经核查,保荐机构认为:在保障正常的生产经营前提下,公司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,有利于降低价格波动影响,更好地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经营带来的风险,减少价格波动给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,具有一定的必要性。公司已按照相关法规的规定制定了《期货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》,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内控和风险管理制度。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,除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外,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,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规定。

综上,中信证券对公司 2024 年度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事项无异议。

(以下无正文)

	(本页无正文,	为《中信证券》	股份有限公司	可关于深圳市	方金新农科:	技股份有限
公司:	2024 年度开展	期货期权套期值	呆值业务的核	亥査意见》 之	(签章页)	

保荐代表人:		
	 林施婷	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12月28日